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十二、绩效目标说明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审核后于2019年1月29日正式挂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300MB2992277W。局机关内设25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规划宣传科、财务内审科、政策法规科、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市场和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应急协调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标准化管理科、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食品药品抽检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科技与信息化科。另有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委办公室、机关党委。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市场监督管理规划，制定有关标准规定，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组织和指导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监管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本市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

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落实国家和省食品安全检查制定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制定并发布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技术规范。依法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对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开展规范标准化活动，参与有关标准化工作。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协调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监督规范认证认

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五)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使用环节质量监管。负责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和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负责指导县区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十六)贯彻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保留市知识产权局牌子。负责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推进全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促进全市知识产权运用。负责组织指导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执法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工作任务

2024年按照全国、全省市场监管、药品监管、知识产权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用“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质量发展硬道理、经济建设中心工作、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最大政治”统一思想、凝聚力量，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成效，聚焦“十项重点任务”，担当使命、求真务实、敢作善为，以忠诚市监、法治市监、科技市监、服务市监、平安市监建设的新成效，为我市加快建设副中心、全力打造先行区贡献力量。

一、聚焦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大力推进依法行政。落实法治

政府创建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标《宝鸡市创建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推进方案》，围绕简政放权、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行政执法等方面30项重点任务，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为全市创建提供坚实保障。贯通法治工作体系。落实全面推进依法治市任务，接受人大执法监督，抓好司法检察建议、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履行出庭应诉职责，切实履行生效裁判，提高执行效能。结合市场监管职能，全面落实法治化营商环境、“三品一特”安全监管、保护市场主体和消费者权益等法律法规，持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健全法治实施和监督机制。落实《陕西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狠抓行政执法责任制和“三项制度”落实，严格按照权责清单履行执法职权，规范执法文书、案卷管理、告知送达标准程序，依法保障当事人陈述、申辩、提出听证申请等权利。加强案件审理审查，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矛盾纠纷化解等方面作用。推行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发挥行风监督员对法治工作的监督作用。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落实《关于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做到过罚相当。全面推行“两个清单”，开展柔性执法，动态完善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清单，广泛推行约谈告诫、行政指导、责令改正等执法方式，体现执法力度和温度的统一。深入开展“执法效能提升年”活动。组建“市场监管依法行政讲师团”，开展巡回培训，常态化开展案卷和执法质量考评，建立正反典型案例通报交流制度，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力争实现“行政执法无投诉、执法监督无纠错、行政复议无违法、行政诉讼无败诉”目标。改进创新普法工作。坚持“谁执法谁普法”，

加强市场主体守法经营教育、消费者依法维权教育，积极营造守法经营、依法维权的市场监管法治环境。加强对新出台法律法规规章、市场监管领域社会热点和典型案例的释法解读，树立市场监管部门良好法治形象。

二、紧扣坚定不移做强工业，着力打造质量标杆。打造区域质量发展高地。全面落实《宝鸡市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实施方案》，支持各县区立足自身定位和资源禀赋，制定实施质量发展战略。大力培育质量强县（区、镇）和质量强企业领军标杆，积极鼓励我市工业重镇和特色产业县区创建全国质量百强县（区、镇），加快培育质量强省标志性企业、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陕西质量奖和区域公共品牌“陕西精品”，力争更多县区脱颖而出、更多企业榜上有名。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引导“13条重点产业链”链主链条企业全面参与质量强链活动，全面提升产品合格率、服务满意度、产业质量竞争力、质量基础设施、区域经济质量效益等指标，实现全市规上企业首席质量官全覆盖。启动宝鸡市质量奖评选活动，打造一批宝鸡市质量标杆，增强企业质量发展能力。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制定出台《宝鸡市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引导重点领域企业建立完善计量管理制度，鼓励企业开展诚信计量自我承诺声明，有序推进计量授权改革和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加强对医疗机构、商超、加油站和民生计量等领域常态化计量专项监督检查，新建计量标准不少于5项。强化标准化工作在产业发展、城市治理、乡村振兴和服务民生中的保障支撑作用，开展民营经济标准创新服务“百千行动”，推进“标准+”行动，抓好2个国家级、3个省级标准化项目试点，年内争取新增1个国家级标准化

示范项目、1个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发布10项宝鸡地方标准。开展检验检测促进产业升级行动，加强白酒、输变电装备、猕猴桃、有机蔬菜等重点产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强化消防、防爆电器强制认证产品监管，推荐10家金属、机械类小微企业参与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强化质量基础支撑。提升质量检验检测水平，发挥总局授权棉花公检机构、省级压力仪表和酒类产品检测机构职能优势，做好棉花公检“派出去”与“引进来”工作，争取总局对我市棉纤检测工作的项目支持，围绕白酒、传感器重点产业链开展前瞻性检验检测技术服务，抓好省内首家数字压力计型式评价实验室申报和重点实验室建设、重点课题研究。夯实食药检验检测基础，积极参与能力验证和实验室比对，做好食品药品化妆品实验参数扩项认证，指导帮扶食品、药品生产企业提升质量控制、中药禁用农残等检测能力，在白酒、乳粉等优势企业开展科研攻关技术服务。加快食药检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谋划选地址、立项审批等工作，力争尽早开工。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提升行动，为重点园区、重点产业发展提供高效质量服务。

三、坚持创新引领产业转型，聚合知识产权效能。加快强市建设步伐。优化知识产权强市建设体系和工作格局，健全工作机制，加快落实局市《共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合作协议》，细化任务分工，积极参与西部示范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强化知识产权工作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协同衔接，抓住知识产权强县、强园区建设机遇，围绕“两链”融合、乡村振兴、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等方面加大知识产权工作力度，在“13条重点产业链”和眉县试点县、高新区试点园区打造知识产权强

市建设标志性成果。持续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进一步推进知识产权强链护链工程项目，聚焦园区企业、高校院所发明专利创造源头，持续布局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抓好产业链重点企业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和专利微导航、专利信息推送等工作，加大石油装备等重点产业专利技术发展方向、人才信息支持力度，年内实现万人有效发明专利达到6.8件以上，高价值专利拥有量居全省地级市前列。加快商标和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开展“千企百城”商标品牌价值提升行动，实施“地理标志+”深度运用工程，打造岐山臊子面等地理标志运用示范区，争取完成3项以上地理标志产品或商标申报，新增地理标志用标企业10户以上，培育“陕西好商标”10项以上，在地标用标、标准制定、溯源管理等方面做出新亮点。高效促进转化运用。实施中小企业专利产业化促进计划等专项行动，做好企业专利产品备案和认证，打造一批知识产权强企、单项冠军企业和优势示范企业。发挥好质押融资、委托代理、专利保险、导航服务等服务功能，探索建立政府、保险、银行、担保共同分担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推动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市”。巩固拓展“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优势定位，全面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依托局市共建机制，在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市”上形成合力，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做出新贡献。加快建设“省级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优化保护机制，成立宝鸡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加强执法保护力度和维权援助服务，持续开展“蓝天”专项行动，依法打击专利、商标侵权假冒违法行为，加强知识产权综合市场、专业市场的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建设。

四、围绕建设全国统一市场，持续规范市场秩序。持续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坚持“谁起草、谁审查、谁清理”的原则，健全“自我审查”机制，推动各县区、各部门将公平竞争审查嵌入政策发文流程，实行审查全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夯实审查主体责任。统一审查标准、审查程序，开展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执法质效提升行动，全面推进地方标准清理工作，对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应改尽改、应废尽废。强化督导检查，发挥抽查、督查、举报处理等监督机制作用，聚焦医药、教育、公用事业、日用消费品等重点领域查处一批竞争违法案件，加大违反公平竞争法律政策方面案件公开曝光力度，坚决维护公平竞争环境。强化网络交易监管。推进线上线下一体监管和包容审慎监管，开展网络交易主体质量提升帮扶，规范电子商务经营行为，发挥示范引领带动作用，在金台区、扶风县创建省级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加快促进县域经济、数字经济发展。开展2024年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加强特定网络集中促销节点监测，从严整治刷单炒信、虚假打折、违法宣传等行为，促进平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落实集贸市场常态包抓、长效整治工作机制，建立“红黑榜”制度，持续巩固专项整治提升成效。强化广告导向监管。加强互联网广告领域监测力度，深化医美清风行动，加大教培、旅游、医疗、健身和金融、理财、保险等领域广告监管执法力度。持续推进“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公益广告宣传及整治行动，鼓励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创作，探索广告监管新模式，发挥广告业对区域经济的辐射、引领、带动作用，形成广告产业发展新动能。强化放心消费创建。持续推进“投诉举报办理效能提升行动”，确保消费投诉举报“三率”稳居全省第

一方阵。依法处置牟利性职业投诉举报，遏制恶意举报不断攀升态势，维护良好消费环境。推动投诉举报多元化解，加强“诉转案”“诉调对接”衔接，在渭滨区、高新区试点推行“行业消费维权调解委员会”，推进线下购物“七日无理由退货”活动，推动县区消保委机构和消费维权服务站建设，办好“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宣传活动。

五、加快促进经营主体合规，多措服务市场主体。优化登记注册便利度。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贯彻落实省市优化营商环境有关政策，全面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持续优化外资企业开办服务，继续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增便利，推行1日办结制度，树立窗口形象。落实中省市证照分离改革、行政许可权相对集中审批改革任务，高效推进“证照联办”，实施个体工商户设立“一件事一次办”，探索将经营主体登记和许可事项办理纳入联办事项，积极推动“准入即准营”。抓好《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落实，健全市场退出机制，提升市场主体整体质量。大力推动信用分类联合监管。将重点监管与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有效结合，探索建立重点领域信用风险分级分类模型，抓好涉企信用信息归集公示共享，建立完善经营主体信用档案，健全信用修复管理机制，推进企业年报“多报合一”改革，开展“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大力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展宝鸡“监管一网通”平台二期建设，推动更多监管事项纳入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清单，加快成立市级跨部门综合监管领导小组，在重点领域实施跨部门综合监管和差异化监管。助力市场主体提升活跃程度和合规水平。用好联企帮扶机制，持续落实助力市场主体发展壮大政策，提高知识产权质押融

资“入园惠企”、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药品企业“百人帮百企”等措施的精准度，重点参与全省“信闪（陕）贷”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融资服务平台建设，提供准确完整实时的企业征信数据，助力搭建银企桥梁，提升金融可得性、普惠性。落实个体工商户扶持政策，建立个体工商户联系点、监测点制度，常态化开展与个体工商户沟通交流，接续办好“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通过“年报+”服务实现优惠政策精准送达，推动解决“个转企”直接登记、集群注册、强制注销等难点问题，扩大“小个专”党建覆盖面，发挥市场监管所“党建工作指导站”作用，协调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加大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力度，增强市场主体对降费减负政策的获得感。

六、聚焦大市场大监管需求，全面提升执法质效。突出行政执法职能。提高行政执法职能定位，有执法证人员承担办案职责，做到监管职能科（股）与执法队伍分工不分家。把办案工作纳入系统目标考核体系，建立案件查办、线索移交清单，市局监管职能科室查办案件不少于3件、移交有价值线索不少于5条，其他科室查办案件不少于1件，各县区局结合实际细化办案考核标准。强化执法机制保障。积极融入全省“一圈两区”执法协作机制，依托“派驻制”警务室行刑衔接机制，加强风控机制等“一平台三机制一中心”运用，强化市县联动、部门联动，推动形成上下贯通、内外协调的执法格局。着眼大监管大执法方向，围绕执法机制、重点领域、重大执法行动，着力打造1个市级执法品牌和若干县区执法品牌，提高宝鸡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品牌度和影响力。狠抓案件查办。强力推进“铁拳”行动，围绕市场秩序、保质稳价、安全监管等重点方面，加强对消费投诉、检查核查、监

督抽检、网络监测等渠道信息的整理研判，多维度收集违法线索，为执法办案提供靶向信息，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虚假广告宣传、非法添加、计量作弊、不正当竞争和价格违法行为，强化打传规直、扫黄打非、流通领域整治和“长江禁捕打非断链”等执法行动，查办一批对违法分子有力震慑的“铁案”，切实让监管“长出牙齿”。集力补短攻坚。针对药品安全评议考核存在问题，市局涉药监管科室、市综合执法支队和各县区局要高度重视，在药品安全工作纳入县区目标任务指标、提高宣传成效、及时上传数据情况、执法队伍医药专业专职人员配备和案件查办等方面开展针对性整改提升，确保年内实现“后进”转“先进”。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信息共享、情况通报、线索研判效能，大力推行“震慑型、说理型、服务型”执法方式，提升监管执法能力和办案水平，加强执法行动事前事中事后同步宣传力度，做到执法效果和政治效果、治理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

七、压紧压实属地主体责任，强化市场安全监管。严格食品安全监管。巩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成果，着眼复审周期、创建标准，在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优化提升包保机制、示范项目挖潜培育、全链条全过程治理上扬优势、补短板，力争实现食品安全评议考核A级市“三连冠”，麟游、凤县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功。健全生产环节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按照“一品一策”原则制定凤香型白酒、羊乳制品等重点品种风险防控“三个清单”，建成3-4个落实主体责任示范企业和监管人员能力提升实训基地。巩固提升保健品、农村食品等专项整治成效，加强食用农产品信息化追溯平台推广使用，食品销售风险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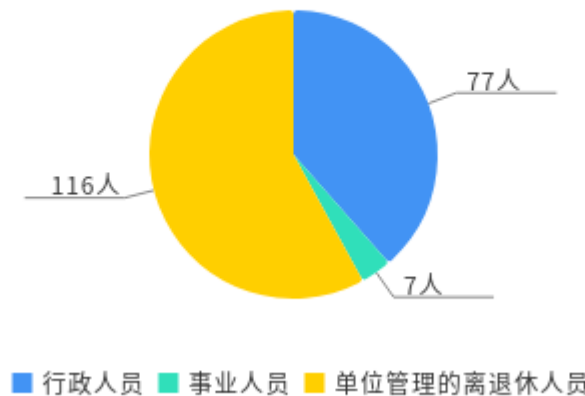
级评定率达到100%。修订《宝鸡市校外托餐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加强建筑工地食堂监管，每季度完成10家集中用餐单位食堂标准化体系建设评价。坚持问题导向提高抽检工作靶向性，建立食品抽检“流动诊所+专家会诊”和抽检不合格食品风险防控联动“两个机制”，加强抽检数据分析与监管执法联动，办好关中区域抽检不合格食品风险交流协商会。严格药品安全监管。深化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发挥市县两级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职能，强化风险收集、风险研判、风险交流、管控处置、跟踪问效“五位一体”风险动态防控体系。开展药品流通使用、集采中选药品、网络销售药品、疫苗质量、化妆品等专项整治，抓好市场监管系统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强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动态监管，开展植入介入类产品、医美用医疗器械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加强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监管，开展订单式生产防疫类医疗器械专项检查。加强抽检结果运用、风险隐患自查、风险会商、督促整改和“百人帮百企”等工作，助推市中医医院制剂室、紫光辰济药业新址开工投产，服务全市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推动药物警戒制度落实。严格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落实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两个规定”，开展获证企业重点产品质量提升行动，狠抓危化品及危险化学品包装容器企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落实散煤生产流通、气柴油、挥发性有机物质量监管等大气污染防治任务，加强市级工业产品监督抽查和后处理工作，切实维护产品质量安全。严格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推进高风险特种设备使用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以电梯生产、使用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为重点深化电梯

安全筑底三年行动，大力推进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狠抓市场监管领域城镇燃气专项整治，持续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送技术、送服务”和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检查、大起底”专项行动，持续提升特种设备本质安全水平。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7人，其中行政编制88人，事业编制9人；实有人员84人，其中行政77人，事业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16人。

人员情况构成饼图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2024年预算收入1,759.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59.78万元，较上年减少997.02万元，下降36.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

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本单位2024年预算支出1,759.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59.78万元，较上年减少997.02万元，下降36.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759.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59.78万元，较上年减少997.02万元，下降36.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本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1,759.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59.78万元，较上年减少997.02万元，下降36.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59.78万元，较上年减少997.02万元，下降36.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9.78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3801）1,239.36万元，较上年减少239.82万元，下降16.2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及部分奖金停发；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3802）276.35万元，较上年增加172.53万元，增长166.1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工作部署，本年专项业务合理安排；

(3) 市场主体管理（2013804）0.00万元，较上年减少628.73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4) 质量安全监管（2013815）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39.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5)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2013899）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0.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6) 培训支出（2050803）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培训支出科目的预算安排；

(7)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14.55万元，较上年减少12.78万元，下降46.7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1名离休

人员；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145.42万元,较上年减少11.92万元,下降7.5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养老保险预算相应减少;

(9) 伤残抚恤(2080802) 2.5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本年安排伤残抚恤预算;

(10)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 81.60万元,较上年减少6.79万元,下降7.6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医疗保险预算相应减少。

(三)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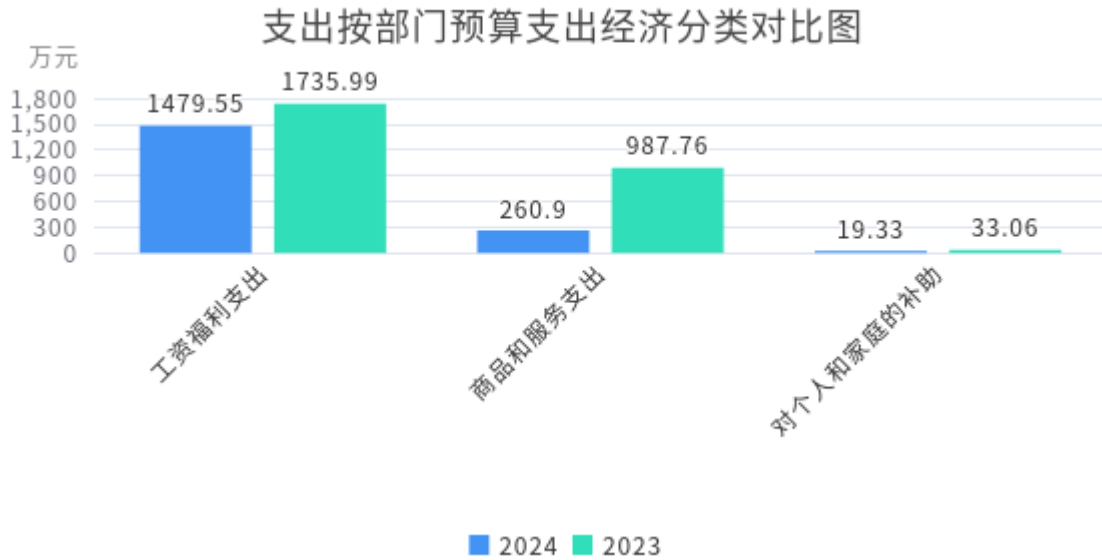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9.78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1,479.55万元,较上年减少256.44万元,下降14.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及部分奖金停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260.90万元,较上年减少726.86万元,下降73.5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 19.33万元,较上年减少13.73万元,下降41.5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1名离休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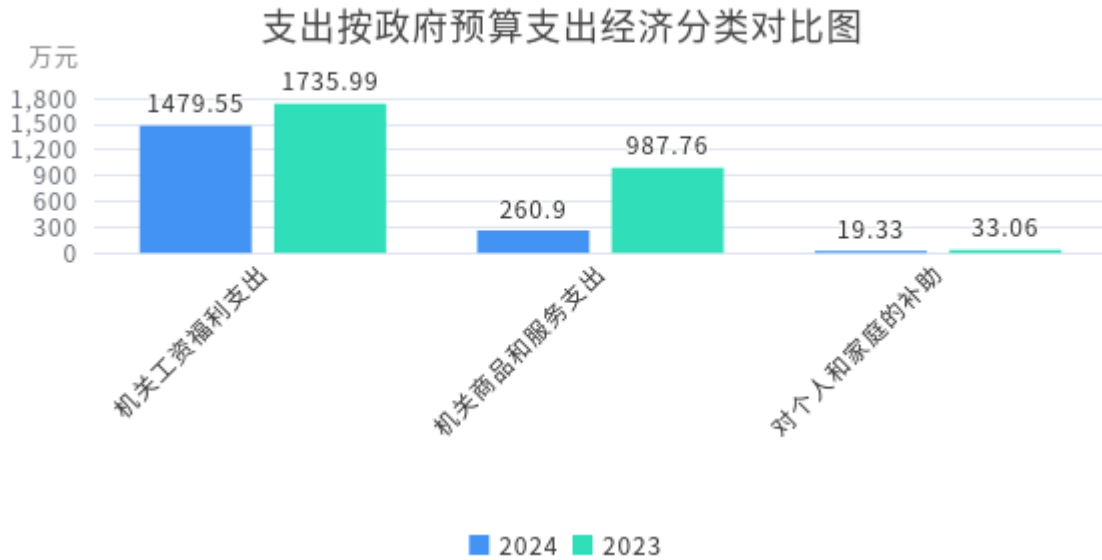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9.78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479.55万元，较上年减少256.44万元，下降14.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及部分奖金停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60.90万元，较上年减少726.86万元，下降73.5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性要求，2024年专项预算通过专项模块编制并批复下达，不再纳入部门预算批复，因此与上年对比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9.33万元，较上年减少13.73万元，下降41.5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1名离休人员。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7.00万元，较上年减少0.95万元，下降5.2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合理安排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3.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00万元，较上年减少0.95万元，下降6.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合理安排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11.10万元，较上年增加9.10万元，增长455.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市场监管业务充分开展，依据全年工作安排，合理预计会议费预算。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27.50万元，较上年增加24.50万元，增长816.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市场监管业务充分开展，依据全年工作安排，合理预计培训费预算。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1	全市市场监管工作会议	2024年度	120	3	
2	全市食品药品监管工作会议及培训	2024年度	350	8.86	
3	新闻宣传及信息化工作培训	2024年度	150	4.27	
4	全市质量、标准工作会议及培训	2024年度	300	8.18	
5	全市特种设备监管会议及培训	2024年度	200	6	
6	全市执法及消费维权法律法规培训	2024年度	300	8.29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3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十二、绩效目标说明

2024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759.78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80.90万元，较上年减少9.13万元，下降10.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用经费，合理安排支出。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四、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7,597,805.00	一、部门预算	17,597,805.00	一、部门预算	17,597,805.00	一、部门预算	17,597,805.00
1、财政拨款	17,597,805.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82,127.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4,768,919.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795,481.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97,805.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3,766,595.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9,00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09,0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24.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275,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828,886.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028,886.00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4,666.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24.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816,012.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597,805.00	本年支出合计	17,597,805.00	本年支出合计	17,597,805.00	本年支出合计	17,597,805.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7,597,805.00	支出总计	17,597,805.00	支出总计	17,597,805.00	支出总计	17,597,805.00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17,597,805.00	17,597,805.00										
448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597,805.00	17,597,805.00										
448001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597,805.00	17,597,805.00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17,597,805.00	17,597,805.00								
448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597,805.00	17,597,805.00								
448001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597,805.00	17,597,805.00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7,597,805.00	一、财政拨款	17,597,805.00	一、财政拨款	17,597,805.00	一、财政拨款	17,597,805.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97,805.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82,127.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4,768,919.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795,481.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3,766,595.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9,0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09,0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24.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275,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828,886.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028,886.00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4,666.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24.00
		10、卫生健康支出	816,012.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597,805.00	本年支出合计	17,597,805.00	本年支出合计	17,597,805.00	本年支出合计	17,597,805.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7,597,805.00	支出总计	17,597,805.00	支出总计	17,597,805.00	支出总计	17,597,805.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7,597,805.00	13,959,919.00	809,000.00	2,828,88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57,127.00	11,519,241.00	809,000.00	2,828,886.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157,127.00	11,519,241.00	809,000.00	2,828,886.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2,393,627.00	11,519,241.00	809,000.00	65,386.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3,500.00			2,763,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4,666.00	1,624,66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9,666.00	1,599,66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464.00	145,46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4,202.00	1,454,202.00			
20808	抚恤	25,000.00	25,0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5,000.00	25,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6,012.00	816,01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6,012.00	816,01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6,012.00	816,012.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7,597,805.00	13,959,919.00	809,000.00	2,828,88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95,481.00	13,766,595.00		1,028,886.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91,220.00	4,991,22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75,184.00	5,975,184.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62,027.00	333,141.00		1,028,886.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136.00	113,13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54,202.00	1,454,20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81,634.00	781,63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378.00	34,378.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700.00	83,7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9,000.00		809,000.00	1,800,0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9,000.00		59,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0		20,0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		5,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60,000.00			36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000.00		23,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370,000.00			37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360,000.00		60,000.00	3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0.00		20,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11,000.00		20,000.00	91,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75,000.00		30,000.00	245,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434,000.00			434,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86,000.00		386,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0.00		14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0.00		16,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24.00	193,324.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5,464.00	145,464.0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000.00	25,0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9,800.00	19,800.00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60.00	3,060.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4,768,919.00	13,959,919.00	809,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28,241.00	11,519,241.00	809,00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328,241.00	11,519,241.00	809,00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2,328,241.00	11,519,241.00	809,00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4,666.00	1,624,66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9,666.00	1,599,66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464.00	145,46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4,202.00	1,454,202.00		
20808	抚恤	25,000.00	25,0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5,000.00	25,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6,012.00	816,01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6,012.00	816,01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6,012.00	816,01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3	污染防治				
2110301	大气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4,768,919.00	13,959,919.00	809,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66,595.00	13,766,595.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91,220.00	4,991,22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75,184.00	5,975,184.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3,141.00	333,141.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136.00	113,13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54,202.00	1,454,20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81,634.00	781,63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378.00	34,378.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700.00	83,7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9,000.00		809,0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9,000.00		59,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0		20,0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		5,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000.00		23,000.0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00.00		6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0.00		20,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20,000.00		2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30,000.00		3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86,000.00		386,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0.00		14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0.00		16,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24.00	193,324.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5,464.00	145,464.0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000.00	25,0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9,800.00	19,800.00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60.00	3,060.00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2,828,886.00	
448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828,886.00	
448001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828,886.00	
	专用项目	2,828,886.00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2,828,886.00	
	2024年度市本级+绩效考核奖	963,500.00	依据2023年度考核情况。
	2024年度市本级专项+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1,800,000.00	依据2024年市场监督管理工作安排，保障正常运转。
	驻局纪检组13个月工资	65,386.00	驻局纪检组13个月工资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合计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上年										当年										增减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229,500.00	179,500.00		30,000.00	149,500.00		149,500.00	20,000.00	30,000.00	556,000.00	170,000.00		3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111,000.00	275,000.00	326,500.00	-9,500.00				-9,500.00		-9,500.00	91,000.00	245,000.00
448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29,500.00	179,500.00		30,000.00	149,500.00		149,500.00	20,000.00	30,000.00	556,000.00	170,000.00		3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111,000.00	275,000.00	326,500.00	-9,500.00				-9,500.00		-9,500.00	91,000.00	245,000.00
448001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29,500.00	179,500.00		30,000.00	149,500.00		149,500.00	20,000.00	30,000.00	556,000.00	170,000.00		3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111,000.00	275,000.00	326,500.00	-9,500.00				-9,500.00		-9,500.00	91,000.00	245,000.00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市场监督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448）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2.89	
		其中：财政拨款	282.89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1. 按照年初工作安排部署，有序开展工作，顺利完成全年任务；2. 强化市场监管队伍建设，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1：保障正常运转，按时足额水电物业、聘用人员工资等日常费用	100%
			目标2：组建市场监管依法行政讲师团	100%
			目标3：开展315消费维权活动	≥1次
			目标4：试点推行“行业消费维权调解委员会”	≥2个
			目标5：开展市场监管专项整治行动	≥10次
			目标6：开展业务培训	≥400人次
			目标7：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功	≥2个
		质量指标	目标1：维权热线畅通，投诉受理率	100%
			目标2：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	10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024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目标：整体支出预算经费	不超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促进宝鸡地方经济发展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目标：市场监管队伍建设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人民群众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保障	1395.99	1395.99	
	任务2	日常公用经费保障	80.9	80.9	
	任务3	专项业务经费保障	282.89	282.89	
金额合计			1759.78	1759.78	
年度 总体 目标	按照全国、全省市场监管、药品监管、知识产权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用“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质量发展硬道理、经济建设中心工作、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最大政治”统一思想、凝聚力量，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成效，聚焦“十项重点任务”，为我市加快建设副中心、全力打造先行区贡献力量。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1：保障在职人员薪资待遇及日常经费等支出。		100%
			目标2：保障正常运转，按时足额水电物业、聘用人员工资等日常费用		100%
			目标3：组建市场监管依法行政讲师团		100%
			目标4：开展315消费维权活动		≥1次
			目标5：试点推行“行业消费维权调解委员会”		≥2个
			目标6：开展市场监管专项整治行动		≥10次
			目标7：开展业务培训		≥400人次
			目标8：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功		≥2个
		质量指标	目标1：维权热线畅通，投诉受理率		100%
			目标2：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		10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024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目标：整体支出预算经费		不超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促进宝鸡地方经济发展		不断提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目标：市场监管队伍建设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人民群众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